

學生基本資訊							特教服務方式	部定一般領域科目																											彈性學習時間																											
班級	學生姓名	特教班級型態	鑑輔會核定之特殊教育類別與資格(正式、疑似)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障礙別與程度	學生需求摘要	直接教學	語文(國語文)			語文(英語)			數學		社會(歷史)		社會(地理)		社會(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理化)		自然科學(生物)		自然科學(地球科學)		藝術(音樂)		藝術(國中小-視覺藝術)(高中-美術)		生活(小一、小二)		健康與體育(國中小-健康)(高中-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體育(體育)		綜合活動(家政)		綜合活動(童軍)		綜合活動(輔導)		科技		全民國防教育		小計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原	抽	外				
六甲	林○君	普通班	腦麻	輕度	Ⅲ	間接	7	0	0	1	0	0	4	0	0	1	0	0	1	0	0	1	0	0	1	0	0	1	0	0	1	0	0	2	0	0	0	0	0	1	0	0	2	0	0	1	0	0	1	0	0	1	0	0	0	0	0	0	0	0	27	5

註1、本表件所提供之各欄位學校可依不同教育階段自行增刪彈性使用。
 ※原：係指在原班上課，包含在普通班由特殊教育教師入班進行合作教學；或在集中式特殊教育班與原班同學一起上課。
 ※抽：係指抽離式課程，學生在原班該領域/科目節數(學分數)教學時到資源班/教室/方案上課。
 ※外：係指外加式課程，可適用於資源班或集中式特殊教育班，包括學習節數(學分數)需超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原領域/科目或原班排定的節數(學分數)及經專業評估後需提供的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節數(學分數)。
 註2、「學習需求摘要」欄位，請填寫代號：Ⅰ認知課程需求、Ⅱ社會適應或生活適應需求、Ⅲ輔助性需求(以生理障礙需求為主，如輔具使用、聽能訓練、構音訓練、點字等訓練)。
 註3、「教材教法內容」欄位，請註明教科書版本、簡要教材內容及教學方法，例如：描述教材內容為繪本教學或遊戲治療等；運用之教學方法，例如：小組輔導、入班輔導、個別輔導、直接教學、協同教學、合作學習等。
 註4、「評量方式」欄位，請填寫紙筆測驗、口頭測驗、指認、觀察評量、實作評量、檔案評量、同儕互評、自我評量、其他：___。
 註5、「課程調整」欄位，請註明課程調整方式，例如：「減量」、「簡化」、或「分解」等。

					教材教法內容及課程調整方式																									特推會審查結果																			
					語文領域					數學領域					社會領域					自然領域					健康與體育					藝術領域					綜合活動領域					通過	再修正								
校園無障礙環境	獎補助金	午餐補助	其他		教材教法內容	評量方式	簡化	減量	分解	替代	重整	教材教法內容	評量方式	簡化	減量	分解	替代	重整	教材教法內容	評量方式	簡化	減量	分解	替代	重整	教材教法內容	評量方式	簡化	減量	分解	替代	重整	教材教法內容	評量方式	簡化	減量	分解	替代	重整			教材教法內容	評量方式	簡化	減量	分解	替代	重整	
					不需調整							不需調整								不需調整							翰林版第11冊/適性體育		✓	✓							不需調整										✓		